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秀林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秀鄉民字第1120026037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花蓮縣秀林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5條、第12條、第14條、第26條及第32條條文暨行政人員編制表。

依據：花蓮縣政府112年9月26日府民自字第1120187667號核定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附「花蓮縣秀林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5條、第12條、第14條、第26條及第32條修正條文、修正條文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對照表暨行政人員編制表。

二、本修正條文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長 王玫瑰